

2020 年天津市种植业稳步向好 生产结构不断优化

2020 年是“十三五”收官之年，天津市委市政府统筹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，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，盯紧“米袋子”“菜篮子”稳产保供，毫不放松抓粮食与经济作物生产，农业综合生产能力不断迈上新台阶，为全市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发挥了重要“压舱石”作用。

一、粮食基本盘更加稳固，粮食生产能力不断提升

（一）“小站稻”振兴计划有效拉动全市粮食作物播种面积增加

调查结果显示，2020 年全市粮食作物播种面积达 525.3 万亩，比上年增加 16.4 万亩，同比增长 3.2%。其中水稻播种面积增加 11.9 万亩，拉动全市粮食作物播种面积增长 2.3 个百分点，有效扭转 2019 年全市粮食作物播种面积减少趋势。

1. “小站稻”振兴计划持续激发水稻种植积极性。为积极促进稳粮增收、绿色发展，天津市持续推进百万亩“小站稻”产业振兴计划，同时大力发展稻蟹、稻虾、稻鱼等立体综合种养混养，提升生产效益。在扶持政策的激励下，全市 10 个涉农区水稻播种面积均有不同程度增加。全市水稻播种面积扩大到 80.2 万亩，比上年增加 11.9 万亩，同比增长 17.4%。

2. 小麦播种面积恢复性增长，玉米播种面积继续调减。2019 年秋冬播期间土壤墒情良好，冬小麦种植呈恢复性增长，并带动天津市小麦播种面积达到 155.9 万亩，比上年增加 4.3 万亩，增长 2.8%。受部分旱田改为水田和农户种植意向影响，玉米播种面积连续四年调减至 268.3 万亩，比上年减少 2.9 万亩，同比下降 1.1%。

（二）全年粮食总产量继续增加，综合亩产略降

调查结果显示，2020 年天津市粮食总产量达到 228.2 万吨，比上年增长 2.2%，粮食平均亩产达到 434.4 公斤，同比减少 1.0%。

1. 小麦亩产、总产实现双增。2020 年入春以来天津市气温、光热条件适宜，农田墒情良好，加之农业生产部门积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，做好春耕备耕和田间管理，为小麦增产提供了保障。全市小麦平均亩产为 403.1 公斤，同比增长 1.1%；产量为 62.9 万吨，同比增长 4.0%。

2. 水稻产量大幅增长。今年总体光热条件良好，水稻整体长势较好，高产水稻播种面积增加，为水稻增产奠定了基础。由于稻蟹立体种养需严格控制用药和施肥，其面积约占全市水稻播种面积的三成以上，水稻平均亩产受到一定影响。调查结果显示，水稻平均亩产为 626.7 公斤，同比持平略减；水稻播种面积大幅增加抵消了单产略降的不利影响，产量为 50.2 万吨，同比增长 17.1%。

3. 玉米亩产、总产双降。今年天津市滨海新区、静海区受干旱影响，玉米无法顺利出苗或长势不佳。西青区、蓟州区部分区域受短时强降水、风雹灾害影响，导致玉米有一定程度减产。综合来看，受干旱与暴雨冰雹影响的玉米面积占全市玉米播种面积的三成以上，造成天津市玉米平均亩产同比下降 3.7%，为 408.9 公斤；产量为 109.7 万吨，同比下降 4.8%。

二、经济作物结构优化调整，蔬菜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

（一）蔬菜生产持续发力，保供给能力进一步增强

为保障“菜篮子”产品市场供给，天津市先后出台多项惠农政策，充分挖掘利用天津市现有菜田和农业设施用地生产潜力，有效带动天津市蔬菜播种面积增长。调查数据显示，2020年天津市蔬菜及食用菌播种面积为79.4万亩，同比增加9.5%；总产量为266.5万吨，同比上升9.8%，亩产保持稳定。

（二）棉花、油料等播种面积大幅缩减，亩产水平保持稳定

1. 由于棉花种植管理复杂，人工和土地承包费成本较高，部分农户倾向于改种有种植补贴的其他作物以获取更大收益。调查数据显示，棉花播种面积11.7万亩，同比下降44.7%，产量1.0万吨，同比下降43.5%，亩产与上年基本持平

2. 花生占天津市油料播种面积和产量比重分别为83.4%和91.5%，受2019年花生收购价格影响，农户为获取更高效益改种其他作物，花生播种面积和产量较上年分别下降22.8%和22.6%，成为天津市油料播种面积与产量下降的主要影响因素。调查数据显示，油料作物播种面积和产量与上年同期分别下降24.1%和24.5%，亩产保持稳定水平。

三、几点建议

2021年是“十四五”开局、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开启之年，持续强化农业基础地位，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，不断夯实粮食生产能力，保障蔬菜、棉、油、糖等重要农产品供给安全，增强农业综合生产能力至关重要。

（一）统筹粮、经作物协同发展，推进农业提质增效转型升级

加快构建粮食、经济作物协同发展模式，合理安排粮食和经济作物种植结构与布局，推动种植业向专业化、区域化、优质化发展。深入实施重要农产品保障战略，完善粮食安全责任制和“菜篮子”负责制，按照稳粮、优经的要求，进一步稳定谷物生产，确保口粮绝对安全，优化经济作物品种品质和区域布局，实现蔬菜生产与需求协调发展，促进种植业发展量效齐增、蜕变升级。

（二）保护农民种粮收益，提高粮食生产积极性

加大惠农政策扶持力度，提高粮食种植补贴，充分发挥粮食补贴政策的引导作用，建立对种粮大户的补贴和奖励制度，提升农民的种粮信心。强化市场引导，稳步提高粮食最低收购价，稳定粮食市场价格预期，提升种粮比较效益，让农民切实感受到粮食种植带来的收益，不断增加种粮农民的收入。

（三）积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，发挥适度规模经营在稳定生产中的作用

加快培育种植大户、家庭农场、合作社、龙头企业等新型经营主体，积极探索土地流转新模式，鼓励新型经营主体通过土地流转、土地入股等形式，推进规模化种植、标准化生产、产业化经营。加快转变传统农业发展模式，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，充分发挥适度规模经营在现代农业发展中的引领作用，稳定农业生产，推进农业现代化发展。